江西至台湾铁海联运专列开通

本土纺织品、铜制品畅销台湾

记者从中国铁路南昌局集团有限公司获悉,1月10日下午15时,伴随着一声汽笛长鸣,45957次列车从南昌向塘国际陆港出发,将于24小时后抵达厦门港。随后,这批货物将无缝衔接通过铁海联运模式直运台湾台中、基隆、高雄等多个港口,这是江西省发出的首趟至台湾的铁海联运专列。

据了解,此次运输的45节车厢货物均为江西省本土制造,品类含盖纸制品、纺织品、铜制品等百货用品,为江西本地企业开辟了一条通达台湾的货物运输新通道,相比传统分散式公海联运,铁海联运在疫情环境下,弥补传统海运集装箱不足,减少了空箱回送,运输时长节约2天时间,实现就地取箱装车运输的便捷优势,打开了内地货物畅销台湾的新局面。同时,也在两地之间构建起更为通畅的货运输通道和更加优质的贸易服务平台。

其中,向塘西车站对铁海联运采取"三优"政策,优先受理、优先装车、优先挂运,并开辟业务办理绿色通道,同时增设95306网上办理的模式,铁海联运货物下单可以直接网上申请。同时,主动与管内重点客户对接,优化装车组织方案,兑现每日装车计划,着力打造绿色环保稳定可靠的货运服务产品;中铁集装箱南昌分公司积极响应"三同"政策,进境与沿海同价到港,出境与沿海同价起运,通关与沿海同样效率发挥高效率、高品质、低成本的优势。为江西本地企业提高了通关效率,缩短了铁路运输时效,降低了企业的物流成本。

据悉,该趟铁海联运专列的顺利开行,弥补了两地大宗货运交流的不足,是江西铁海联运服务的又一次升级,同时也是落实同港、同价、同效的"三同政策"和"铁路箱下水"政策的充分体现,实现了装货速度快、短途运输、铁路发运、到货进港、信息追踪等"一站式"定制服务。

(李翔 贾瑞琛 李琼 记者 林卓旎)

江西人大:创新举措增强监督刚性

积极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扎实开展"新官要理旧事"、开展未成年人检察监督……2021年,江西省人大常委会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综合运用多种监督形式,创新和改进专题调研的形式和内容,努力增强监督实效,让法律法规成为不可触碰的高压线。

紧盯改善民生开展监督

为进一步提升全省物业服务质量,认真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积极践行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要求,自2021年2月份以来,省人大常委会对《江西省物业管理条例》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

重点检查期间,检查组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物业管理工作的期盼与呼声,带头宣讲民法典、法律法规相关内容,依法依规开展执法检查工作;对执法检查中发现的具体问题,现场督促当地有关部门整改落实;积极运用小组暗访、问卷调查、热线电话等方式,畅通民意诉求、表达和反映问题的渠道。检查期间,共召开37场座谈会;实地检查了33个小区、随机抽查了9个小区;开展问卷调查,共发放和回收有效调查问卷5911份;设立民意诉求热线电话,共接到群众来电1931次,反映问题2088个。

条例执法检查报告将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整改清单、调查问卷情况的分析报告和热线电话受理情况的分析报告等三个材料作为执法检查报告的附件,同步提交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参阅,增强了审议的针对性,提高了审议质量。

推动优化营商环境监督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加快把江西省建设成为全国政务服务满意度一等省份,2021年9月份,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省政府关于江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情况的报告。针对全省市县乡领导班子换届情况,省人大财经委将"新官要理旧事"作为专项监督工作的主题,在听取省直有关部门和单位情况汇报以及部分企业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由省人大常委会领导率队,组成调研组赴南昌、新余、宜春、上饶等地开展专题调研,深入行政服务窗口、一线企业了解营商环境情况;委托省工商联对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情况开展问卷调查,进而形成调研报告提交常委会会议。

调研报告针对信息共享共用亟待提升、诚信政府建设仍需加强、惠企政策落地还不到位等突出问题,提出了聚焦重点,着力推动政务服务再提升;多措并举,着力推动诚信政府建设;健全机制,着力推动惠企政策落实落地等意见建议,有效促进省政府及相关部门加强和改进工作,有力推动了江西省营商环境的进一步优化。

不断加强司法保护监督

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关系国家未来、民族振兴。2021年4月,最高人民检察院决定在全国检察机关开展为期一年的"检爱同行 共护未来"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监督专项行动。9月,江西省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了全省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

为使常委会专项报告工作既与全国检察机关开展的专项行动同向同力,又有所区别、有所侧重,进一步增强监督实效性,省人大常委会组成调研组,深入2个设区市、4个县(区),通过召开汇报座谈会、参观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走访阳光学校、考察未成年人专门办案区等方式开展,并对近三年来全省检察机关办理的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从犯罪类别、起诉的犯罪主体、判决情况、侵害对象、批捕校园欺凌犯罪人数等方面进行分析研判,形成了调研报告。常委会结束后,结合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意见,一并反馈省检察院研究处理。

经过两个月来的整改,全省检察机关充分发挥各项检察职能,切实加强对未成年人的全面综合司法保护,为全省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和社会环境,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记者 林卓旎)

江西政协:凝聚绿色崛起智慧力量

森林被誉为"地球之肺",是人类赖以生存发展的重要资源。资料显示,江西森林覆盖率达63.1%,居全国第二位,但存在森林质量不高、林业经济不强等问题。江西省政协课题组调研后提出了诸多建议,助力"活树变活钱、叶子变票子、青山变金山"。

江西林质林相林效稳步提升

公开资料显示,"十三五"期间,江西全省累计完成人工造林(更新)657.4万亩,占计划任务600万亩的109.6%,实施森林抚育2964.7万亩。江西森林覆盖率稳定在63.1%、居全国第二,为"全国最绿省份"之一。

近些年来,江西在生态领域的成效有目共睹。前有江豚成群,嬉戏赣江,后有东方白鹳湖边觅食。江西林质林相林效稳步提升,在林业方面创下诸多成效。

为了实现林质林相林效的总体提高,江西森林绿化和抚育持续推进,绿色生态优势进一步巩固。为了改善"林相",江西出台相关政策措施,在主要高速公路、高铁、长江岸线等通道和生态廊道两侧、重要风景名胜区周围以及重点乡村风景林等区域,开展森林"四化"建设。

为了对森林进行有效的保护,江西还加快落实林长制,创造性地举办"保护树王"活动,进一步激发了全社会的保护意识和参与热情。江西实现了林业经济实力进一步壮大,位列全国第一方阵,并在在全国率先实现设区市"国家森林城市"全覆盖,省级森林城市数量稳居全国先进行列。

还需着力破解"五大难题"

绿色生态是江西最大的财富、最大的优势、最大品牌。江西致力于林质林相林效提升和林业产业发展,其中主要有"五个难题"受到普遍关切、有待破解。

江西省政协课题组认为,首先"林质不优"的问题突出,主要体现为乔木林单位面积蓄积量明显偏低、林分结构不尽合理、高质量用材供需矛盾日益突出等问题。在"林相"方面,虽然森林绿化美化彩化珍贵化建设较快,但总体上林相单一的情形长时间内难以得到根本改变。想要实现从"绿起来"到"美起来",仍需加大建设力度。林业经营中新旧问题交织,存在诸多影响"两山"转化的政策瓶颈问题,林业经济效益难实现。

除此之外,总体上林业第三产业类型仍不够丰富。林业在生态文明建设中发挥重要作用,但却面临林业专业人才缺乏、基层林业部门职能趋于弱化等问题。随着林业工作站撤销,林业监管和技术推广无人落实,"最后一公里"梗阻现象普遍存在。

提出林业强省建设多条建议

江西省政协课题组认为,正确认识和把握"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的辩证关系,重视解决把二者对立起来、把"两山"视为"一山"的问题。准确理解"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是提升林质林相林效推进林业强省建设的关键。

江西森林资源丰富,资源优势突出,林业发展势头良好,要正视问题,对症下药,积极解决。全省上下只要齐心协力,部门、企业、林农共谋发展,一定能拓宽"两山"转换通道,实现资源变资本,"活树变活钱、叶子变票子、青山变金山"。

为了进一步提升林质林相林效,江西省政协课题组提出了推进林业强省建设的二十条建议。如,对于公益林和天然林,可以出台有关管理办法,细化更新、抚育、改造等措施。对于用材商品林,加强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积极培育大径级用材林,逐步缓解木材供需矛盾。加强松材线虫病等疫情防控力度,防止进一步扩散蔓延。推动"南康家具""樟树中医药"等林业产业集群发展,积极组织申报国家林业产业示范园区等。

高质量的经济是绿色经济,绿色经济给传统林业以新的赋能,为经济发展带来更为广阔的前景。课题组认为,江西要在一、二、三产业及融合中发挥出绿色优势,看到林业的生态价值和环保价值,看到其生态服务功能和在生态多样性中的重要作用,从而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欧阳兴)

江西自建国以来最大文物倒卖案宣判

盗挖倒卖国家二级文物9人获刑

自家山地挖出了9个青铜编钟,私自藏匿并高额出售牟取暴利。记者10日从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获悉,近日,共青城市人民法院依法审结了一起倒卖文物案,9名被告人均被判刑。这是江西省自建国以来最大文物倒卖案。

据了解,2020年10月底,被告人陈某旺在自己承包的山地中,挖掘出9个青铜编钟带回家中。后经鉴定,该9个青铜编钟系一组编钟,整体为国家二级文物。被告人陈某清得知后便找到陈某旺,二人商定由陈某清寻找买家将青铜编钟卖掉牟利。最终,由陈某清牵头,经过层层委托,寻找到了买家,并商定以350万元的价格交易,其中陈某旺得280万元。

2021年5月18日晚8时许,双方正在验货时,共青城市公安机关将正在参与倒卖青铜编钟的陈某旺、陈某清、欧阳某仙、邢某华、徐某年、汪某、陈某当场抓获。江某华、钱某忠逃脱后分别于2021年9月8日和13日被公安机关抓获。

2021年12月8日,共青城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向共青城市人民法院提起公诉。12月23日,共青城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人陈某旺、陈某清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二年五个月和二年二个月,并处罚金;被告人欧阳某仙、邢某华、徐某年、钱某忠、江某华、汪某、陈某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一个月至二年三个月不等刑罚,并处罚金。

(冷峥嵘 张一怡 记者 林卓旎)

江西探索环境资源司法新路子

10日,记者从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举办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近年来,江西法院积极探索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工作机制,不断创新工作举措,创立了环境资源司法全方位创新发展的"江西模式",为服务江西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和推进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的努力。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胡淑珠介绍,2021年,"江西模式"的最大亮点是,创新环境公益诉讼案件执行方式,促进涉案生态环境修复落到实处。

在江西高院和民建江西省委会的协调推动下,2020年12月由该民主党派成员捐资,依法设立了专门从事生态环境保护的公益性社会组织——江西思华生态环境保护基金会。江西高院与该基金会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公益信托的形式委托该基金会管理和监督使用全省法院环资案件涉生态环境修复的资金。这项改革举措为全国独创。

经过一年的试运行,从2021年1月4日第一个委托项目开始,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各地法院或案件当事人与该基金会共签订公益信托合同84份,接收生态环境修复监管资金1623.19万元,完成公益信托项目33个,在建项目6个,已监管使用生态环境修复资金591.5万元。

江西法院积极探索总结裁判规则,打造多个全国首例环资典型案例。

2021年1月4日,浮梁县人民法院一审审结的"跨省倾倒垃圾案"、武宁县人民法院一审审结的"非法捕捞案",分别成为全国首例适用《民法典》惩罚性赔偿条款判决的污染环境和破坏生态案,先行探索了《民法典》1232条的适用范围和标准。

2021年12月31日,金溪县人民法院对全国首例涉"古村落"人文遗迹保护民事公益诉讼案作出一审判决,两被告被判赔人文遗迹修复费用、人文生态资源损失40万元。两被告当庭表示服判。

此外,江西法院继续推进环资审判机制创新,强化环资专业审判。创立长江中下游跨省生态环境司法协作机制。加强跨省协作,与安徽、湖北、湖南等地法院签订《关于建立长江江豚司法保护协作机制的框架协议》,推进长江生态环境一体化保护。

(记者 林卓旎)